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 函

地址：40767 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一路100號

承辦人：陳怡君

電話：04-23592181 分機：1517

傳真：04-23590893

電子信箱：pheobe@wda.gov.tw



受文者：南投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9日

發文字號：中分署訓字第11323014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17020300J_1132301440_doc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分署辦理「113年下半年及114年上半年補助原住民團體辦理原住民失業者職業訓練計畫」公告1份，惠請協助張貼並週知轄區內各原住民團體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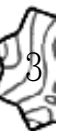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111年8月25日發訓字第1112510121號函修正「推動辦理原住民失業者職業訓練作業規定」辦理。
- 二、為加強結合在地職業訓練資源並促進產業發展，推動原住民團體辦理原住民地區職業訓練，以提升當地原住民工作實務技能並促進就業，特規劃辦理本計畫。
- 三、為求轄區內訓練資源分配均衡，本次補助訓練地區規劃辦理職業訓練地點為臺中市和平區、南投縣仁愛鄉、南投縣信義鄉、南投縣魚池鄉等地區，本次預計開設10班，敬請週知轄區內各原住民團體於本(113)年5月31日(以郵戳為憑)前提案申請。
- 四、有關本案詳情請參閱本分署網站<http://tcnr.wda.gov.tw/>

輔導科 收文:113/04/09



1130090954

有附件



「訊息中心-最新消息」，或洽本案承辦人04-23592181分機1517陳小姐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立法委員鄭天財Sra Kacaw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瑩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高金素梅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伍麗華Saidhai Tahovecahe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黃仁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盧縣一國會辦公室
副本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



裝

訂

線

